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現恆建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0)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的投票結果

在現恆建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內的所有建議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所有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所有該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接納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600,070,209 (100%)	0 (0)%
2.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00,070,209 (100%)	0 (0)%
3.	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1港元的末期股息。	600,070,209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a) 重選林志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00,070,209 (100%)	0 (0)%
	(b) 重選丘子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600,070,209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00,070,209 (100%)	0 (0)%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的本公司額外增加股份(通告內的第5項普通決議案)。	600,070,209 (100%)	0 (0)%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的本公司股份(通告內的第6項普通決議案)。	600,070,209 (100%)	0 (0)%
7.	待上文第5及第6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相當於本公司購回該股份數目的額外股份(通告內的第7項普通決議案)。	600,070,209 (100%)	0 (0)%

由於以上該等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全部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一般事項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合共830,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該等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就該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察員。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該等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考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inconstruction.hk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及下載通函及通告。

承董事會命
現恆建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博文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三名執行董事為劉博文先生、鄭榮昌先生及關潔心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梓堅先生、林志雄先生及丘子敏先生。